

國防部政務辦公室「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 109 年下半年度聘員招聘簡章

一、依據

- (一)國防部於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31 日國資科企字第 1050003132 號令頒「國軍聘雇人員管制進用規定」。
- (二)國防部於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 日國人管理字第 1080015698 號令修頒「國軍編制內及臨時聘雇人員管理作業規定」辦理。

二、目的：

國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建任務需求，依部頒「國軍編制內及臨時聘雇人員管理作業規定」訂定本招考計畫。

三、招考名額及工作地點：

- (一)招考名額：甄選聘二土木工程員 1 員及聘二營產管理員 1 員，共計 2 員；各甄選職缺分別錄取正取 1 員，備取 1 員，如因正取經通知當日未報到，即刻電話通知備取報到。
- (二)工作地點：經考選合格之錄取人員，分派至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409 號)任職，職缺甄選條件及任務，如附件 1。

四、報考資格及限制條件：

- 1、具中華民國國籍，無雙重國籍，並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持有國民身分證者。
- 2、體格檢查：須經地區軍醫院或勞保指定醫院，依國軍人員年度體檢項目完成檢查。但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進用之人員，不在此限(應檢附身心障礙證明)。
- 3、每位應試人員限報考 1 項職缺。
- 4、學經歷：依各職缺所需專業資格提列，如附件 1。
- 5、限制條件：依國軍 108 年 10 月 2 日修頒「國軍編制內及臨時聘雇人員管理作業規定」，具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報名：
 - (1)曾涉犯內亂、外患、不能安全駕駛罪或刑法妨害風化罪章、賭博罪章、詐欺背信及重利罪章、貪污治罪條例、性侵害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列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或通緝尚未結案者。
 - (2)曾涉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經有罪判決確定者。
 - (3)受監護宣告及輔助宣告，尚未撤銷者。
 - (4)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非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二十年者或香港及澳門居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非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十年者。
 - (5)違反國籍法規定者。

五、報名方式：

- (一)一律採通訊報名，報名日期自公告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30 日截止，各項招聘作業依規劃期程(如附件 7)，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且不得補件，資格審查合格人員，由本部另行通知參加考試。

(二) 報名應繳資料：

- 1、履歷表：浮貼應試人員最近 6 個月內 2 吋光面、脫帽半身正面照片 2 張；照片背面須註明報名之職缺、姓名。本表「安全調查」欄位，應簽名並勾選「報名資料同意供個人基本資料安全調查資審所用」，未勾選者視為資料不齊全(如附件 2、3)。
- 2、體格檢查：須經地區軍醫院或勞保指定醫院(請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查詢)，依國軍人員年度體檢項目完成檢查。但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進用之人員，不在此限；繳交體檢紀錄表正本 1 份(一年內至報名截止日期計算，如附件 4)；持有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者，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一年內至報名截止日期計算)。
- 3、國民身分證(辦理安全查核作業所需)、推薦函乙份、最高學(經)歷證明文件影本。
- 4、自傳乙份，可以電腦繕打或筆繕寫(500-2,000 字，如附件 5)。
- 5、退伍令影印本，男性未服役或免役者，應檢附證明文件影本，軍事訓練役檢附結訓證書；另後備役女性軍、士官、兵，須檢附證明文件影印本。
- 6、符合報考資格之佐證資料(相關文件及證照影本)。
- 7、附限時掛號回郵信封 2 個(A3 或 A4 大小資料袋及 B5 大小資料袋 1 個)，分別貼足回郵郵資(若未貼足郵資，

導致資料無法送達者，自行負責)，並以正楷字體詳實填寫報考人員姓名、地址及郵遞區號，以利郵寄成績通知單(未錄取者將併同成績單，將報考資料全數寄回)，如因當事人所貼郵資不足或收件人姓名、地址填寫不清，致無法如期收到成績通知單，由報考人員自行負責。

8、終止勞動契約同意書(附件 6)。

9、上列文件，請應試人員依序排列裝訂整齊後，於報名截止日前，以掛號郵寄至「臺北市中山郵政第 90019 號信箱」，收件單位「國防部政務辦公室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收」，逾期報名或檢附資料不齊全或資格不符者，不予受理，且不另行通知、補正(繳)及退件；體檢作業，請應試人員提前作業準備，避免逾時影響報名作業。

六、工作地點、待遇、福利、安全調查與境管：

(一)工作地點於本部(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409 號)。

(二)任務範疇：主要為籌建國家軍事博物館新建工程、營產管理招標與採購等多項工作。

(三)因博物館籌備階段任務終止、委外、法人化、機關及籌備處裁撤等因素，立即予以終止勞動契約，願接受本部安置、隨同移轉或裁撤，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四)聘雇人員薪給支給標準依據本部「國軍聘用及雇用人員薪給支給要點」辦理，以聘任職等第一級起薪(每月實際支領金額尚須扣除勞保及健保等相關費用)。

(五)享有勞、健保及新制勞工退休金提撥。

(六)人員經通知到職後，均須依「從事及參與國防安全事務人員安全調查辦法」及相關規定辦理安全調查；並依「從事國防事務現職及退（離）職人員申請進入大陸地區作業規定」，採取必要之出境管制作為。

七、招考時程規劃：如附件7。(依實際作業期程及報考人數調整)

八、考試科目及配分：

(一)甄試區分：書面審查、筆試、口試等 3 階段；書面審查成績占 20%、筆試成績占 50%、口試成績占 30%（口試原始成績達 80 分以上者，始納入總成績計算，口試原始成績總分 80 分(不含)以下，不予錄取），詳如下表：

甄試項目	科目		配分
書面審查	資格審查		20%
筆試	專業科目	依各甄選專長實施測驗(50%)；博物館籌建相關專業科目原始成績總分未達 60 分視同不合格，不予錄取。	50%
	專長測驗	按擬進用職位之專長及本部頒人員分類作業程序有關規定辦理；測驗不及格與資格條件不符者，不得進用。(60 分成績合格即可，不納入總分計算)	
口試	口試		30%

(二)書面審查：由考選會，依期程完成應試人員文件資格審查後，如書面審查合格或不合格者，考選會將以電話或簡訊通知。

(三)甄試時間配當表，如附件 8。

(四)成績通知單，如附件 9。

九、錄取標準：

(一)應試人員以總成績高低順序擇優錄取，如總成績相同時，分別依專業科目、口試、書面審查之順序比評；筆試及口試任何一科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二)經錄取者，應持成績通知單辦理報到，未於指定日期、時間及地點完成報到手續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一律不受理資格保留，成績通知單同時失效。

(三)錄取報到時統一查驗各項資料正本；凡經錄取人員應本於誠信繳交各項資料，如有不齊或模糊不清者，得要求立即補正或解釋。未能完成補正或隱匿，甚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等不實情況或經審查資格不符者，即取消錄取資格，如於錄取報到後發現，無條件解聘，當事人不得異議。

十、一般規定：

(一)遇不可抗力因素有變更考試日期及地點之必要時，以電話或手機簡訊通知當事人。

(二)為圓滿完成考選作業，成立考選會，負責推展各項考選工作，並應秉公平、公正原則，落實甄選作業，凡有書面、口頭、電話等請託關說情事，不論個人學、經歷條件，一律不予錄取，並依「國軍人員廉政倫理須知」規定處理。

(三)人員錄取後，若經證實所提供之佐證資料為不實資料或隱匿不報者，依據『國軍編制內及臨時聘雇人員管理作業規定』第 19 點：聘雇人員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進用單位得不經預告終止勞動契約，並不發給資遣費及預告期間工資：

1. 於訂定勞動契約時為虛偽意思表示，使進用單位誤信而有受損害之虞者。
2. 對單位各級主官（管）或其他共同工作之同事，實施暴行或有重大侮辱行為者。
3. 受有期徒刑以上之宣告確定，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者。
4. 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情節重大者。
5. 故意損耗單位公物（機器、工具、原料、產品等）或其他所有物品或故意洩漏單位機密，致蒙受重大損害者。
6. 無正當理由繼續曠職（工）三日或一個月內達六日者。
7. 一次記二大過或年度內累計二大過，未經功過抵銷者。
8. 年度考成列丁等者。

(四)依據『國軍編制內及臨時聘雇人員管理作業規定』第 18 點：非有下列情事之一者，進用單位不得預告聘雇人員終止勞動契約：

1. 因單位裁撤、組織變更或業務、員額緊縮時。
2. 任(業)務性質變更，有減少人員之必要，又無適當工作可供安置時。
3. 聘雇人員對於所擔任之工作確不能勝任時。

(五)支領退休俸(金)之軍公教人員，應於進用時切結聲明職

前身分，並依「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及「公務人員退休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停發退休俸(金)。

十一、協調聯繫：

聯繫人：蘇漢卿中校，自動電話 02-23116117 轉 637658。

呂智惠小姐，自動電話 02-23116117 轉 637670。

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 109 年下半年度聘員招考甄選資格審查項				
組別	職缺	資格條件	重點任務	薪資/備考
工務作業組	土木工程員 (聘二) 001 土木 (1 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大專院校理工、機電、建築工程、土木工程(軍事工程)、水利工程、公共工程、環境工程、營建工程、製圖工程、電子(工程)、資訊工程(科學、教育、管理)、品質工程、工程暨應用管理、合約管理等相關科系專科以上畢業者。 2. 具場館機電養護經驗者尤佳(請提列相關佐證資料)。 3. 如具備機械、電機、電子、消防、室內配線技術士及弱電系統相關證照者為優先(請附證照影本)。 4. 曾任專業機電、建築、土木等相關專案管理公司或建築公司等職務。 5. 具有工程整合及規劃相關業務協調能力。 6. 有執行實務經驗，且能獨當一面，並配合業務所需調整或輪調工作項目。 7. 具溝通協調能力、服務熱忱及團隊精神，能勇於接受挑戰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新建工程全案土木、建築、景觀、展演劇場設施等各類圖說、預算編列文件、施工督管、履約、驗收、接管等全般事宜。 2.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工程消防、空調、警監類等相關文件審查、施工督管、協調、履約、驗收、接管維護及緊急處理等全般事宜。 3.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新建工程上樑典禮及協助開幕試營運活動各項籌備事宜。 4.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新建工程五大管線、建築執照、使用執照、雜項執照、室內裝修許可相關文件之申辦作業。 5. 負責營改基金工程進度、預算管制及分年預算資料提報、工程結案報告資料撰擬。 6. 負責營運階段設施維護管理規定之擬定、執行等全般事宜。 7. 其他博物館籌辦相關工作事項，另訂於業務職掌表。 	約 3 萬 7,000 元

<p>工 務 作 業 組</p>	<p>營產 管理員 (聘二) 002 營產 (1 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大專院校地政、土地估價、土地資源管理、不動產經營(管理)、法律、都市計畫、測量(工程)、土木、建築、製圖、資源管理、資訊管理、經營管理、土木防災、建築與都市計畫等相關科系專科以上畢業者。 2. 具場館營產管理經驗者尤佳(請提列相關佐證資料)。 3. 如具備機械、電機、電子、消防、室內配線技術士及弱電系統相關證照者為優先(請附證照影本)。 4. 具有工程整合及規劃相關業務協調能力。 5. 有執行實務經驗，且能獨當一面，並配合業務所需調整或輪調工作項目。 6. 具溝通協調能力、服務熱忱及團隊精神，能勇於接受挑戰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委外招商業務之研擬與規劃事宜等全般事宜。 2.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營產管理等全般事宜。 3.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委外招商業務研擬與規劃等全般事宜。 4.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周邊環境綠化及接管規劃等全般作業。 5.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辦公空間規劃事宜。 6. 負責國家軍事博物館陣營具規劃、採購、建帳及管理等各项事宜。 7. 負責籌備處後勤、補給、人事及各項庶務事宜。 8. 其他博物館籌辦相關工作事項，另訂於業務職掌表。 	<p>約 3 萬 7,000 元</p>
----------------------------------	---	--	--	------------------------------

報名編號：

附件 2

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 109 年下半年度聘員招考履歷表

中文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相片黏貼處
英文姓名 (護照英文姓名)		婚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電 話	住家：		手機：		
安全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資料同意供個人基本資料安全調查資審所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簽名：_____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電子信箱					
報考職缺					
經 歷 (欄位不敷 使用時，請 自行延伸)	服務單位名稱	職 稱 (擔任工作)	起 迄 日 期	離職原因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證 照 或 技 術 專 長 (欄位不敷 使用時，請 自行延伸)	項 目	級 別 (程 度)	生 效 (經 驗) 日 期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學 歷 (擇最高2項 學歷填寫)	學 校 名 稱	科 系	畢 (肄) 業 年 度		
			年 <input type="checkbox"/> 畢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年 <input type="checkbox"/> 畢 <input type="checkbox"/> 肄業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以上資料為本人親自填寫，內容均屬實，如有偽造欺騙情事，依規定不予錄取辦理。 填寫人(簽名)：					
審 查 情 形 (由招考單位填寫)	報考資格審查事項及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原因：				

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 109 年下半年度聘員招考資料黏貼表	
浮貼近 6 個月內二吋脫帽半身相片 2 張 (背面書寫姓名、報考職缺)	
2 吋相片脫帽 (浮貼)	2 吋相片脫帽 (浮貼)
請浮貼國民身分證或設籍在臺之證明文件 (正面) 影本	請浮貼國民身分證或設籍在臺之證明文件 (正面) 影本
相關證照正面影本 (浮貼)	相關證照正面影本 (浮貼)

備註：本表於報名收件後，依報名號碼順序，由資審單位存查與保密。

軍種：

兵科：

體格分類檢查表

104 修正版

1. 相片	2. 姓名		3. 身分證字號															
	4.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5.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6. 級職		7. 檢查目的															
	8. 檢查醫院		9. 檢查日期															
	10. 連絡電話		11. 轉購日期															
12. 服務單位																		
13. 聯絡住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代碼	身 體 各 部 位 情 形																	
	14. 身高: 公分	15. 體重: 公斤	16. 體格指標值(BMI):	17. 腰圍: 公分														
P	18. 牙科檢查: <input type="radio"/> 可矯治 / <input type="radio"/> 不可治 X 缺齒 <input type="radio"/> 齶生齒 XX 假牙 (一) 固定牙橋																	
	右	8	7	6	5	4	3	2	1	1	2	3	4	5	6	7	8	左
	檢查項目	無明顯異常		異常		檢查項目												
	19. 頸部、顏面					34. 血壓: / mmHg												
	20. 鼻部					35. 脈搏: 次/分鐘												
	21. 口腔					36. 胸部 X 光:												
	22. 咽喉					37. 心電圖(EKG):												
	23. 頸部、甲狀腺					38. 尿蛋白: 尿糖:												
	24. 肺部及胸部					39. 血色素: mg/dl												
	25. 心臟					40. 血液生化:												
26. 乳房			拒檢		(1)AC Suger (正常值:)													
27. 生殖器					(2)GPT: (正常值:)													
28. 肛門、直腸					GOT: (正常值:)													
29. 腹部					(3)Cr. : (正常值:)													
U	30. 上肢					(4)BUN: (正常值:)												
L	31. 下肢					43. 聽力 (常語音或音叉):												
P	32. 血管(曲張)					右: /20 左: /20												
	33. 皮膚、淋巴腺					45. 視力												
H	41. 耳					(1)裸視: 右 左:												
	42. 鼓膜					(2)矯正: 右 左:												
E	44. 辨色力					(3)配鏡度數: 右 左:												
	46. 神經																	
S	47. 精神																	
	48. 其他:																	

● 異常情況須詳細登載時，請填寫於次頁「49. 異常記載」欄

身分證字號:

49. 異常記載(缺點總評) 總評醫師簽章:	體檢專用章蓋印處
---	----------

50. 複檢項目及建議記載						
異常項目						
複檢日期						
複檢結果						
檢查醫院						
轉載簽章						

異常項目						
複檢日期						
複檢結果						
檢查醫院						
轉載簽章						

● 51. 體格編號 ※本欄由人事權責單位之軍醫部門辦理審查填寫

區分	年	月	日	體格編號	P	U	L	H	E	S	核判簽章
原始編號											
修正編號											

自傳（500-2,000 字，由報名人員親寫或電腦打字均可）

終止勞動契約同意書

本人 同意，因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階段任務終止、委外、法人化、機關及籌備處裁撤等因素，立即予以終止勞動契約，願接受本部安置、隨同移轉或裁撤，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立書人(同意)：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 109 年下半年度聘員招考時程表				
項次	作業項目	開始日期	截止日期	備考
1	上網公告 開始報名	自核定公告日起	109年10月30日止	依實際作業時程與報考人數調整。
2	資格(文件) 審查	D+7日		
3	筆試/口試	另行通知 (甄試時間預劃109年11月份)		
4	寄發成績(錄取) 通知單	以郵寄方式通知 (寄發成績單預劃時間109年12月)		
5	錄取人員報到	另行通知 (報到時間預劃110年1月)		

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 109 年下半年度聘員招考時間配當表

項次	時間	考試科目	地點	備考
一	0830-0850	報到	國防部 會客室	
二	0850-0900	試務說明		
三	0900-0950	專長測驗	人事參謀 次長室	
四	0950-1000	休息		
五	1000-1050	專業科目測驗 (各職缺相關領域)	本 部 政務辦公室	
六	1050-1100	休息		
七	1100-1200	口試	本 部 政務辦公室	
備註	視人數多寡，適度調配甄試時間。			

一〇九年〇月〇日(星期〇)

國家軍事博物館籌備處 109 年下半年度聘員招考成績通知單			
姓名		書面審查成績	
		筆試成績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口試成績	
准考證號碼	109-001-00X	總分	
是否錄取			

	證明文件	核對章	證明文件	核對章
報到手續	國民身分證正本 及 錄取通知單正本		相關證照(書)	
	畢業證書正本 及 終止勞動契約		個人私章 及 郵局影印本	

注意事項：

一、報到人員應持錄取通知單於接獲報到時間至本部會客室辦理報到手續及工作環境介紹。

二、報到須持下列規定之文件辦理：

- (一) 國民身分證正本。
- (二) 錄取通知單正本。
- (三) 畢業證書正本(或蓋有畢業學校核對章之影本)。
- (四) 相關證照(書)、成績正本。
- (五) 個人私章。

三、錄取人員未在規定時限內報到者，視同棄權，取消資格。